

华懋（厦门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之日，华懋（厦门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东蔡学彦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5,965,04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10%。上述股份系协议转让的股份及由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而取得的股份。
-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：蔡学彦先生因自身资金需求，拟通过集中竞价、大宗交易、协议转让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，合计减持其持有公司股份不超过 15,965,040 股，减持比例不超过华懋科技总股本的 5.10%。其中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3,130,197 股，即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%；自公告之日起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6,260,394 股，即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%；自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不超过 15,965,040 股，即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5.10%。减持期间如遇买卖股票的窗口限制，停止减持股份。
-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收到股东蔡学彦先生的《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》，现将有关减持计划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蔡学彦	5%以上非第一大	15,965,040	5.10%	协议转让取得：12,280,800 股

	股东			其他方式取得：3,684,240 股
--	----	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股东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计划减持数量（股）	计划减持比例	减持方式	竞价交易减持期间	减持合理价格区间	拟减持股份来源	拟减持原因
蔡学彦	不超过： 15,965,040 股	不超过： 5.10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 3,130,197 股 大宗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 6,260,394 股 协议转让减持，不超过： 15,965,040 股	2019/4/2 ~ 2019/10/ 19	按市场价格	协议转让及 资本公积转 增股本	自身 资金 需求

注：1、其中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方式减持期间为 2019 年 3 月 28 日至 2019 年 9 月 24 日。

2、上述股份的减持价格依据市场价格、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相关规定确定。

(一)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

(二)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

1、2017年12月27日蔡学彦先生受让金威国际股份时承诺：“自上交所就本次股份转让出具确认单之日起，至本次股份转让完成过户后6个月内，不减持所持有的该上市公司股份。”截止本公告日，蔡学彦先生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，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。

2、蔡学彦先生的此次减持行为将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关于窗口期、减持比

例限制等相关规定执行。

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，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、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

(二)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(三)其他风险提示

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，公司及蔡学彦先生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懋（厦门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3月28日